

附件：

## 上海市（复旦大学附属）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学术道德规范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鼓励学术创新，建立健全学术评价机制，强化全体人员的学术诚信意识，保持最高的学术道德操守，上海市（复旦大学附属）公共卫生临床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特制定本规范。

第二条 本规范适用于中心所有职工、研究生，以及以中心名义从事的学术活动的其他各类人员。

### 第二章 基本学术道德规范

第三条 全体职工、研究生等应遵循国家有关法律，社会公德以及有关加强学术道德建设的文件精神；在治学过程中，要坚守严谨和诚信原则，应当遵守下述学术道德规范：

一、在学术活动中，充分尊重已经获得的研究成果；引用他人成果时，注明出处；所引用的部分不能构成引用人作品的主要部分或者实质部分；从他人作品转引第三人成果，注明转引出处。

二、合作研究成果在发表前要经过所有署名人审阅，所有署名人对研究成果负责，合作研究的主持人对研究成果整体负责。

三、在进行学术评价时，遵循公正，客观，全面，准确的原则。

学术道德不端行为的主要包括：

1. 抄袭、剽窃他人的研究成果。
2. 捏造、篡改自己或他人的研究成果、实验数据或引用的资料。

3. 填报、提供虚假的学术经历、学术成果；伪造、变造专家鉴定意见、证书或其他学术能力的材料。
4. 重复发表自己的研究成果或一稿多投。
5. 在论文或公开发表的作品中，不加注明使用他人的成果；未经中心允许，无偿使用中心成果或将其变为非单位的成果。
6. 违反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或学校有关保密的规定，将应保密的学术事项对外泄漏。
7. 未经部门或项目负责人许可，将集体研究成果私自发表或故意藏匿、隐瞒重要科研成果或科学发现。
8. 故意夸大研究成果的科技含量、经济价值和社会影响。
9. 利用职位职权等其他手段在未参加实际研究的成果中署名。
10. 违背医学伦理规范的行为，如涉及人体的研究中，违反知情同意、保护隐私等规定的。
11. 其他违背学术界公认的学术道德规范行为。

### **第三章 处理机构和职责**

第五条 中心学术委员会负责评估学术道德方面的方针、政策和存在的问题，委托纪监或科研科接受对学术道德问题的举报（科研科网站设有科研诚信投诉窗口），对有关学术道德问题科研科联合纪委，必要时成立独立的临时工作小组进行独立调查，并向院务会提供明确的调查结论和处理建议。

## 第四章 学术不端行为的举报和认定

第八条 对学术不端行为的举报应为实名举报，且有充分的证据，举报人可向中心纪监或科研科进行举报。接受举报的机构有责任为举报人保密。

一、中心纪监或科研科会在接到举报后立即根据举报人提供的材料进行查询，在 15 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启动正式调查程序。查询报告和调查结论须向中心领导和学术委员会备案。

二、参与调查的人员不应与被举报人或举报人存在亲属等密切关系。举报人和被举报人有权申请有关人员回避。

三、正式调查应分别听取举报人和被举报人的陈述，并于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事实认定，形成书面调查报告，提交学术委员会。如有特殊情况，可向学术委员会申请延长调查时间。

四、纪监或科研科将书面调查报告送达举报人和被举报人。在书面调查报告被送达后 5 个工作日内，举报人和被举报人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对报告的不同意见。

六、中心学术委员会在以上调查工作基础上进行审议，做出事实认定与处理意见，结果须以无记名方式经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通过。

七、参与调查的所有人员在受理举报和调查过程中，不得泄露调查和处理情况并须采取适当措施，保护举报人，被举报人和证人。

八、举报人和相关证人所提供信息必须真实准确，如提供虚假信息或恶意诽谤的，应视情况责其赔礼道歉并赔偿损失，取消其申报项目、评优、评奖的资格，给予警告、记过、降级、撤职、解聘、开除等处理

方式。

## 第五章 处理与申诉

第九条 中心学术委员会对违反学术道德规范的个人可视其行为和情节，做出相应的处理建议。处理方式包括：

责令向有关个人或中心公开赔礼道歉，补偿损失，暂缓职称晋升，取消其申报项目、评优、评奖资格，撤销获得的相关奖励或其他资格，给予警告、记过、降级、撤职、解聘、开除等。

以上处理方式，可以单独做出，也可以并用。

第十条、行政处分决定须由院务会通过；处分决定书应送达被举报人。作出处理决定以前，除非公开听证，一切程序和资料均在保密范围之内，所有涉及人员不得泄露调查和处理情况。

第十一条 被举报人如对处分决定有异议，可向上级主管部门提出申诉，申诉期内不停止处理决定的执行。

第十二条 对存在严重违反学术道德规范的行为，进入其学术档案。

##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二条 本规范由科研科负责解释。

第十三条 本规范经 2010 年 12 月 8 日院务会讨论通过，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上海市（复旦大学附属）公共卫生临床中心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日